



書面質詢

未來離島醫療綜合體的管理法規的立法時間表

澳門公共衛生的重點是普遍覆蓋所有市民，特別是老年人，並涵蓋所有醫療專科，因為公營醫療占了主導地位。

我們記得，2010 年政府決定開展離島醫療綜合體的建設，主要目的是為離島居民提供優質的公共醫療服務，因為離島人口密度的持續增大，以及存在大量屬於博企的酒店建築物。同時，在相關博企附近的土地上興建了一些新的住宅和商鋪，而即使是仁伯爵綜合醫院（CHCSJ）的擴建計劃也無法滿足澳門居民對普通及專科醫療服務的需求。

在 2022 年社會文化領域的施政辯論中，我們得悉未來離島醫療綜合體的管理將涉及一系列法規，有待立法會通過。離島醫療綜合體將自 2023 年開始分階段投入運作，很可能採用公私合營（PPP）的管理模式。公私合營通常是以私營實體與政府之間的長期合同（通常為 15 年），提供優質的公共服務，當中私營機構承擔了很大部分的風險和管理責任，其報酬與“表現”有關，尤其是由於藥品、醫療用品的成本及減少購買外部服務所產生的效益。

我們提醒，公私合營往往包含巨大的複雜性和不確定性。在具體執行各種合同條款的過程中，由於有維持收入的壓力及要選擇最有利可圖的病人，因而往往會出現服務質素下降的情況，因此，非常重要的一點是，政府須設立一個獨立的監察機構，且要求在整個管理的過程中存在問責(醫院資料及措施的公開)及最大的透明度。

為此，本人向政府提出如下質詢，並要求適時給予清楚、準確、連貫和完整的回覆：

1. 公私合營選定了什麼模式，以及會否設立一個獨立的公私合營監管實體來監督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翻譯本)

及監察租賃、管理和提供服務合同？

2. 現時公私合營的進展情況如何，本地人才尤其是醫療人員和相關工作人員的就業崗位是否能得到保障？
3. 有否對有關綜合體首五年運作的收入和開支進行過估算？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

高天賜

2022年2月9日